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總收入為人民幣344,391,000元
- 航空業務收入為人民幣251,798,000元
- 非航空業務收入為人民幣92,593,000元
- 股東應佔純利為人民幣138,777,000元
-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29元
- 因所得稅減免期調整使每股盈利降低人民幣0.083元

**業務摘要**

- 處理旅客吞吐量726.5萬人次
- 運輸起降架次56,872架次
- 貨郵行吞吐量111,451.9噸

\* 僅供識別

## 業績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美蘭機場」）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制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航空性業務		251,798	230,756
非航空性業務		92,593	103,619
		<u>344,391</u>	<u>334,375</u>
服務及商品銷售成本	2 3	(121,767)	(137,535)
		<u>222,624</u>	<u>196,840</u>
毛利			
分銷成本	3	(226)	(2,731)
行政費用	3	(47,202)	(61,528)
其它收益－淨額		279	257
		<u>175,475</u>	<u>132,838</u>
營運盈利			
融資收入		6,554	4,111
融資成本		(2,969)	(3,873)
		<u>3,585</u>	<u>238</u>
融資收入－淨額	4		
除所得稅前盈利		179,060	133,076
所得稅	5	(40,308)	(10,098)
		<u>138,752</u>	<u>122,978</u>
年度盈利			
應佔：			
本公司股東		138,777	122,976
少數股東權益		(25)	2
		<u>138,752</u>	<u>122,978</u>
		人民幣	人民幣
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6	29分	26分
		<u>人民幣千元</u>	<u>人民幣千元</u>
股息	7	127,143	—

##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		160,456	163,71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09,800	1,089,832
		<u>1,170,256</u>	<u>1,253,54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9	3,716
貿易應收款	8	123,320	193,813
其它應收及預付款		12,362	11,322
定期存款		167,401	85,9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3,188	322,040
		<u>666,320</u>	<u>616,809</u>
<b>總資產</b>		<u><b>1,836,576</b></u>	<u><b>1,870,351</b></u>
<b>權益</b>			
<b>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100,250	1,100,250
其它儲備		143,383	149,528
保留盈利		447,276	412,477
		<u>1,690,909</u>	<u>1,662,255</u>
少數股東權益		575	600
<b>總權益</b>		<u><b>1,691,484</b></u>	<u><b>1,662,855</b></u>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貸款－擔保		16,000	25,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93	11,021
遞延收入		—	8,459
		<u>27,193</u>	<u>44,480</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它應付款	9	67,579	134,907
當期所得稅負債		41,320	109
貸款－擔保		9,000	28,000
		<u>117,899</u>	<u>163,016</u>
<b>總負債</b>		<u>145,092</u>	<u>207,496</u>
<b>總權益及負債</b>		<u>1,836,576</u>	<u>1,870,351</u>
<b>流動資產淨值</b>		<u>548,421</u>	<u>453,79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718,677</u>	<u>1,707,335</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按重估價值列賬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 (i) 在二零零七年已生效的準則及詮釋

- 國際財務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及國際會計準則1「財務報表的呈報－資本披露」的補充修訂引入了有關金融工具的新披露規定，對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分類和估值，或稅項和貿易及其它應付款相關的披露並無任何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禁止在中期期間確認的商譽、按成本列賬之權益工具和財務資產投資的減值虧損，在之後的結算日撥回。此項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ii) 自二零零七年起生效但與本集團營運無關的對現有準則的詮釋

以下對現有準則的詮釋必須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但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7－應用國際會計準則29「嚴重通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下的重列法；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的範圍；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重新評估勘入式衍生工具。

**(iii) 仍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須提早採納的準則、對現有準則的詮釋及對現有準則的修訂**

以下為已公佈的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及修訂，而本集團必須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採納，但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8「營運分部」（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2「服務特許權的安排」（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23（修訂）「借貸成本」（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iv) 仍未生效且與本集團營運無關的對現有準則的詮釋及修訂**

以下為已公佈對現有準則的詮釋及修訂，本集團必須在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採納，但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3「客戶忠誠度計劃」（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4「國際會計準則19－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相互關係」（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32及國際會計準則1（修訂）「可贖回金融工具和破產債務」（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27（修訂）「合併和分部報表」（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商業合併」（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報告年度發生的商業合併）。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僅在一個業務分部內經營業務－在中國經營機場並提供相關服務。由於本集團提供的產品和服務均與機場經營相關，其經營風險類似，故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編製任何分部收益表。同時，由於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中國，其資產亦位於中國，本集團僅於一個地域內經營業務。因此，本報表並無呈列任何地域分部資料。

收益分析(按類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航空性業務：		
旅客服務費	91,540	89,005
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	41,099	41,044
機場費	88,411	80,564
地面服務收入	30,748	20,143
	<u>251,798</u>	<u>230,756</u>
非航空性業務：		
零售	8,057	9,509
特許服務收入	24,158	27,769
租金	17,273	17,942
旅遊服務	–	20,485
貨運收入	9,665	–
廣告	14,035	12,008
停車場收入	4,939	5,101
其它	14,466	10,805
	<u>92,593</u>	<u>103,619</u>
總收益	<u><u>344,391</u></u>	<u><u>334,375</u></u>

### 3.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包含在服務及商品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中的費用／(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及商品銷售成本	34,741	44,933
營業稅及徵費	10,758	12,285
營業稅及徵費返還(附註)	(11,756)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費用	48,564	43,157
土地使用權攤銷	3,254	3,111
員工福利費用	43,421	35,761
其它稅項	6,105	5,975
審計費	2,420	2,333
差旅費	4,838	4,576
諮詢費	—	9,030
經營性租賃支出—房屋建築物	—	255
遞延收入攤銷	—	(778)
處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損失	534	16
計提壞賬損失	—	177
水電費	16,529	17,172
維修費用	5,525	5,347
其他費用	4,262	18,444

附註：根據海口地方稅務局美蘭分局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簽發的批文，由於機場費的返還部分免徵營業稅，本公司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已繳納的機場費營業稅及征費人民幣11,756,000元可予返還。

#### 4. 融資收入－淨額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656	4,111
融資收入－其他	898	—
	<u>6,554</u>	<u>4,111</u>
銀行貸款利息	(2,969)	(5,449)
減：資本化利息	—	1,576
	<u>(2,969)</u>	<u>(3,873)</u>
融資成本		
	<u>(2,969)</u>	<u>(3,873)</u>
融資收入－淨額	<u>3,585</u>	<u>238</u>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沒有資本化利息，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款的資本化利率為6.39%。

#### 5. 所得稅費用

由於本集團本年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盈利，故本年無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六年：無）。列示於損益表的稅項為中國企業所得稅。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境外	39,120	10,339
遞延所得稅	1,188	(241)
	<u>40,308</u>	<u>10,098</u>

合併實體利潤按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金額不同於本集團稅前利潤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直接計算而得的金額，調節項目列示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u>179,060</u>	<u>133,076</u>
按海南省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額	26,859	19,961
稅收減免期的影響	(26,932)	(10,001)
所得稅稅率變更的影響 (附註(a))	906	-
所得稅優惠期變更的影響 (附註(b))	39,402	-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損	73	57
不可稅前抵扣的費用	-	81
所得稅費用	<u>40,308</u>	<u>10,098</u>

附註(a)

本年的實際加權平均稅率是15% (二零零六年:15%)。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該法律將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按照該新所得稅法的規定，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在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的五年期間內將由15%逐步過渡到25%的所得稅率。

附註(b)

根據海南瓊山國家稅務局二零零二年簽發的批准文件(「瓊山國稅函[2002]11號」)，本公司有資格享受從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免繳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稅收優惠(「原所得稅優惠期」)。

根據海口市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日簽發的批文(「海國稅函[2008]13號」)，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優惠期進行了重新調整。在新的企業所得稅優惠期下(「新所得稅優惠期」)，本公司有資格享受從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八年免繳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稅收優惠。因此，本公司需補繳原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免繳的企業所得稅，並可退回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繳納的企業所得稅。

## 6. 每股盈利

### —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除以加權平均當期發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數計算得出。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人民幣千元)	<u>138,777</u>	<u>122,976</u>
加權平均發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數 (千股)	<u>473,213</u>	<u>473,213</u>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每股)	<u>29分</u>	<u>26分</u>

### —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

## 7. 股息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派中期每股股息港幣20仙 (二零零六年：無擬派股息) (附註(a))	<u>91,694</u>	<u>—</u>
擬派末期每股股息港幣8仙 (二零零六年：無擬派股息) (附註(b))	<u>35,449</u>	<u>—</u>
	<u>127,143</u>	<u>—</u>

### 附註(a)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20仙，共計港幣94,642,600元 (折合人民幣91,694,000元)。

### 附註(b)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董事會議，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末期股息，每股港幣8仙，共計港幣37,857,000元 (折合人民幣35,449,000元)。該等股息未作為應付股息列示於所呈列的本綜合報表中，但是將列作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留盈利的利潤分配。

## 8. 貿易應收款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款項 (附註(a))	35,453	28,229
減：減值撥備	(439)	(2,425)
	<u>35,014</u>	<u>25,804</u>
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款項 (附註(b))	61,114	87,445
應收機場費 (附註(c))	27,192	80,564
	<u>123,320</u>	<u>193,813</u>

在報告日期，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每類應收款的公平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作為質押的抵押品。

(a)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23,006	21,934
91天至180天	8,888	3,643
181天至365天	2,464	301
365天以上	1,095	2,351
	<u>35,453</u>	<u>28,229</u>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平值無重大差異。

給予商業客戶的信用期間是個別確定，一般為1至3個月。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人民幣439,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425,000元）已減值，撥備金額為人民幣439,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425,000元）。個別減值的應收款主要來自無償債能力的債務人。此等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181天至365天	-	104
365天以上	<b>439</b>	2,321
	<b>439</b>	<b>2,425</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人民幣12,008,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3,870,000元）已逾期但沒有減值。此等款項涉及多個最近沒有違約的客戶。此等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91天至180天	<b>8,888</b>	3,643
181天至365天	<b>2,464</b>	197
365天以上	<b>656</b>	30
	<b>12,008</b>	<b>3,870</b>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2,248
應收款減值撥備	177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b>2,425</b>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2,425
年內列為未能收回的應收款撇銷	(1,986)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b>439</b>

對已減值應收款撥備的設立已包括在損益表中的行政費用內。

貿易應收款內的其它類別沒有包含已減值資產。

(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方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50,109	46,176
91天至180天	4,923	17,972
181天至365天	4,024	12,993
365天以上	2,058	10,304
	<u>61,114</u>	<u>87,445</u>

應收關聯方貿易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平值無重大差異。

給予關聯方的信用期間是個別確定，一般為1至3個月。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人民幣11,005,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41,269,000元）經已逾期但沒有減值。此等款項涉及多個最近沒有違約的客戶。此等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91天至180天	4,923	17,972
181天至365天	4,024	12,993
365天以上	2,058	10,304
	<u>11,005</u>	<u>41,269</u>

(c)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機場費的原值、公允價值及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原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原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27,192	27,192	22,281	22,036
91天至180天	-	-	15,995	15,819
181天至365天	-	-	43,185	42,709
	<u>27,192</u>	<u>27,192</u>	<u>81,461</u>	<u>80,564</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根據未來現金流入按現行年利率2.25%貼現計算。

(d)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17,069	191,945
美元	6,251	1,868
	<u>123,320</u>	<u>193,813</u>

#### 9. 貿易及其它應付款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3,376	5,146
其它應付款	53,939	108,544
已收定金	882	1,391
應付關聯方款項	9,382	19,826
	<u>67,579</u>	<u>134,907</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包括貿易性質的應付關聯方款項）的賬齡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9,391	16,868
91天至180天	502	2,803
181天至365天	1,751	3,352
365天以上	860	1,243
	<u>12,504</u>	<u>24,266</u>

## 業務回顧

### 航空業務綜述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積極調整戰略，穩定航空主業發展，大力實施「走出去，請進來」的市場開發戰略，擴大海口航空、旅遊市場的吸引力，加強與當地政府的溝通與協調，借助政府之力扭轉海口旅遊市場邊緣化的不利局面，進而通過旅遊業的發展，帶動航空市場開發；創新市場開發模式，優化服務保障流程，結合海南航空市場的實際情況，制定更具競爭力的市場政策，著眼於吸引低成本航空公司，有效地彌補、遏止了三亞鳳凰國際機場及粵海鐵路等旅客分流造成的影響，因此，集團的生產運營指標在年內得以全線上升。

### 國際航線開通情況

自海南省航權開放以來，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就國際及地區開通航線事宜與各大國際航空公司展開具有實效的會談，建立廣泛的合作意向。二零零七年，海南美蘭國際機場的國際及地區航線依然保持強勁的增長勢頭。年內，本集團首次成功引入俄羅斯洲際航空公司開通莫斯科至海口市的包機航班，迄今為止已有11家國內外航空公司開通了以海南美蘭國際機場為出發或到達地的12條國際／區域航線，通達莫斯科、香港、澳門、首爾、新加坡、曼谷、吉隆坡、大阪、釜山、福岡、東京等地，其中海口－東京航線為二零零七年日本航空公司新開飛航線。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成功舉辦了亞洲新航線會議，海口成為中國第一個舉辦國際級航線會議的城市。借此良機，本集團加強了與國際航空公司的交流，展示了本集團良好的形象，提高了國際知名度，吸引更多國外航空公司開飛海口航線。

二零零七年航空交通流量詳情及與上一年的對比載列如下：

	2007年	2006年	變動 (%)
飛機起降架次	<b>60,579</b>	61,738	-1.9%
其中：國內	<b>57,381</b>	58,905	-2.6%
香港／澳門	<b>1,810</b>	1,646	10.0%
國際	<b>1,388</b>	1,187	16.9%
運輸起降架次	<b>56,872</b>	54,219	4.9%
旅客吞吐量(萬人次)	<b>726.5</b>	666.8	9.0%
其中：國內航線	<b>692.7</b>	639.7	8.3%
香港／澳門航線	<b>17.3</b>	13.1	32.1%
國際航線	<b>16.5</b>	14.0	17.9%
貨郵行吞吐量(噸)	<b>111,451.9</b>	97,641.3	14.1%
其中：國內	<b>106,742.9</b>	93,775.2	13.8%
香港／澳門	<b>2,243.8</b>	1,614.6	39.0%
國際	<b>2,465.2</b>	2,251.5	9.5%

國際航班的數量大幅提升，主要是由於在第三、第四及第五航權開放的前提下，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與海南省人民政府在政策上給予了大力支持，同時，本集團適時調整市場開發策略、積極參與開拓國際航班活動。本集團二零零七年的航空業務收入為人民幣251,798,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9.1%，詳情如下：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較上年變動 (%)
旅客服務費	91,540	2.8
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	41,099	0.1
機場費	88,411	9.7
地面服務收入	30,748	52.6
航空業務總收入	<b>251,798</b>	<b>9.1</b>

## 非航空業務綜述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按照「經營性資源面向市場求發展」的思路，積極探索非航空業務的經營模式，建立了適應機場發展要求的商業開發模式，積極推進業務外包工作，非航空業務收入取得穩定的成績。非航空業務收入為人民幣92,593,000元，較去年下降10.6%，收入減少主要原因是：機場旅行社於二零零六年底實施了特許經營以及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免稅品零售實施了特許經營，因而收入統計口徑出現了變化。但二零零七年集團的廣告業務、新增加的貨運項目及貴賓室商業化運營均取得了喜人業績，詳情如下：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較上年變動 (%)
零售	8,057	-15.3%
特許服務收入	24,158	-13.0%
租金	17,273	-3.7%
貨運收入	9,665	不適用
廣告	14,035	16.9%
停車場收入	4,939	-3.2%
其它	14,466	33.9%
非航空業務總收入	<u>92,593</u>	<u>-10.6%</u>

## 廣告經營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廣告收入繼續保持穩定增長。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廣告的收入為人民幣14,035,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度增加約16.9%，再創歷史新高。

## 貨運收入

二零零七年三月，本集團收回貨運業務自行經營，導致二零零七年來自貨運的特許權收入下降及貨運收入上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貨運自營項目收入為人民幣9,665,000元，成為美蘭機場未來非航空業務的一大支柱；而特許服務收入中貨運特許權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5,000,000元。

## 貴賓室收入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加大貴賓室客源的市場開發宣傳，並取得喜人成績。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貴賓室的收入為人民幣5,426,000元，較上年增加187.3%，成為美蘭機場二零零七年非航空業務收入的新亮點。

## 財務回顧

### 資產分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836,576,000元，較上年同期減少1.8%。

### 成本分析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全年運營成本為人民幣121,767,000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5,768,000元，下降了11.5%；行政費用為人民幣47,202,000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4,326,000元，下降了23.3%。全年運營成本降低的主要原因是稅務機關對機場管理建設費營業稅及征費予以返還以及集團加強成本控制；行政費用減少的主要原因是與哥本哈根協議終止而減少了技術服務費。

###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272,696,000元，較上年同期上升56.8%，主要是由於公司經營回升及應收賬款回收導致；在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投資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111,854,000元，主要是定期存款增加。

### 集團的資產抵押

本集團的經營收入包括機場管理建設費留成的收費權作為本公司從國家開發銀行借入長期借款人民幣25,000,000元的抵押擔保。

##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666,320,000元，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1,836,576,000元，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17,899,000元，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45,092,000元。集團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為7.9%，較上年下降3.2%，主要是由於償還了銀行借款。借款本金減少，導致負債總額減少。

## 外匯風險

除部分航空性收入使用美元外，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結算。派發給H股股東的股利以港幣宣派，並以港幣支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若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10%，而所有其它因素維持不變，則該年度的除稅後利潤應高出／少了人民幣754,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66,000元），主要來自以美元為主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交易的匯兌收益和損失。鑒於外幣匯率的變動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的影響有限，本集團並未簽訂任何遠期利率合約來對沖外匯風險。

## 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主要由銀行貸款、現金和銀行存款組成，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集團的運作籌集資金。另外，本集團還有來自日常經營的其它金融工具，諸如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沒有重大的或然負債。

## 僱用員工、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760名僱員，較上年增加84名。主要是因為本公司收回海口機場貨運中心自行經營，貨運人員同時劃歸本公司。員工成本總額佔營業總額約12.6%，較上年增加21.4%，主要是因為公司員工增加及員工工資提高所致。本集團按僱員職位的需求，制定全年培訓計劃，為員工提供技能培訓，提高員工素質。本集團按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當時的行業慣例給予僱員報酬，而本集團會定期檢討酬金政策及組合。僱員依其工作表現評估，有機會獲發花紅及獎金。

## 養老保險金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須參與由當地政府機構管理的養老保險計劃。中國政府須承擔該等退休僱員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須為擁有中國永久居民資格的僱員提供其薪金20%的供款。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退休金供款約為人民幣4,196,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4,000,000元）。

## 所得稅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該法律將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按照該新所得稅法的規定，本公司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在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的五年期間內將由15%逐步過渡到25%的所得稅率（即二零零八年適用18%稅率，2009年適用20%稅率，2010年適用22%稅率，2011年適用24%稅率，2012年及以後年度適用25%稅率）。

根據海南瓊山國家稅務局二零零二年簽發的批准文件（「瓊山國稅函[2002]11號」），本公司有資格享受從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免繳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稅收優惠（「原所得稅優惠期」）。

根據海口市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日簽發的批文（「海國稅函[2008]13號」），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優惠期進行了重新調整。在新的企業所得稅優惠期下（「新所得稅優惠期」），本公司有資格享受從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八年免繳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稅收優惠。

所得稅優惠期的變更使本公司需補繳原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免繳的企業所得稅人民幣63,679,000元，並可退回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繳納的企業所得稅人民幣19,865,000元。新所得稅優惠期下，本公司在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實際執行稅率依次為0%、10%、11%、12%、12.5%、12.5%，與原所得稅優惠期在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實際執行稅率（依次為9%、10%、22%、24%、25%、25%）比較，新所得稅優惠期將節約本公司未來所得稅費用。

## 其它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有關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32段所列事宜的其它資料並無重大變化。

## 未來展望

儘管於二零零七年，集團面對激烈的航空市場競爭所帶來的壓力，本集團之運輸生產指標仍然保持穩定性增長。展望來年，本集團繼續全面優化預算管理，加快由「經營型」向「管理型」的模式轉變。同時，本集團亦強化各種開源節流措施及全力開發國內及國際航空市場，以進一步實現低成本運營和專業化經營，為美蘭機場建立良好的國際品牌形象，以爭取更理想的業績回饋股東。

### 利用良好的外部環境，加大航空市場開發

二零零七年，國內航空市場競爭愈加激烈。有見及此，本集團在航線開發上主動為航空公司提供客源市場分析，協助航空公司開辦新航線，並大力為美蘭機場引進低成本航空公司航線，推進航空市場之開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將憑藉航權開放「瓶頸」突破之良機，繼續深入開發國內外航空市場；透過海南建省二十週年舉辦各種大型宣傳活動的契機，加強對國內外進行海南旅遊及美蘭機場的媒體推介，吸引更多遊客到訪海南島，提高美蘭機場之市場份額。

### 轉變成本節約理念，實行預算管控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從公司運營成本細節入手，實施全面優化預算，成本控制卓有成效。二零零八年，公司將大力推行新的「利潤中心」預算管控模式，即將個人利益與公司生產成本節約掛鉤，調動全體員工節約成本的積極性，以進一步有效地降低運營成本。

### 建設服務品牌，持續提升服務品質

集團自成立以來，一直本著「至誠、至善、至精、至美」的服務宗旨經營業務。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在機場管理、安全、服務品質三方面屢獲殊榮。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將繼續保持優質的服務，加強優化服務管理及創新力度，鞏固創建國際衛生機場的成果，並積極參與國際機場各類比賽，務必努力提升美蘭機場的國際知名度和影響力。

### 以人為本，優化人力資源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優化了內部架構，以實現責、權、利的統一。年內，本集團增加了生產類及技術類的職位待遇，從而進一步提升了員工的滿意度，並直接刺激和提高了集團的管理效率和工作成效。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在職培訓工作，以提高員工素質及服務素質水平。同時，集團將聘請更多專業人才，為美蘭機場的持續發展作好準備。

## 補充資料

### 末期股息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在即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或該日之前向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星期四）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每股0.08港元之末期股息，總數為港幣37,857,000元，折合人民幣35,449,000元。

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股東得以參加周年大會並獲得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發之末期股息，股東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半前，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無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一向致力遵守中國證監會和香港聯交所的所有規定，以及其他管理機構的要求。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遵守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並符合合理的管治及披露規定。本公司將繼續改進公司管治及提高對股東的透明度。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式以及內部控制。

審核委員會召開會議審閱本集團之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及業績，並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意見及建議。

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及香港核証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列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在本公告所包括之會計期間之任何時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

### 披露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將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以及公司網站 [www.mlairport.com](http://www.mlairport.com) 上進行披露。而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的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將於稍後寄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聯交所網站瀏覽。

截至本公佈的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共有十一位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張聰先生，董占斌先生，董桂國先生，柏彥先生；及三位非執行董事：張漢安先生，陳立基先生，燕翔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柏齡先生，謝莊先生，馮征先生，孟繁臣先生。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張聰  
董事長

中國，海口市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